

**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教師專業進修「腦性麻痺學生輔導研習」
實施計畫**

壹、研習目的：提升輔導區教師瞭解腦性麻痺學生之教學與輔導資訊，進而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依據教育部 107 年 2 月 23 日臺教學(四) 1070027864 號函辦理。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參、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肆、辦理日期：107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 09:00~16:30）

伍、辦理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博愛樓地下一樓 B109 室

陸、研習內容：如課程表

柒、參加對象：本校輔導區(宜蘭縣、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金門縣及連江縣)國高中職教育階段特教教師優先錄取，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依先後次序錄取，合計 70 人。

捌、報名方式：

一、請於 107 年 12 月 2 日(星期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unit_type=2)，點選「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報名，並請逕行上網查詢錄取與否，恕不另行通知。

二、報名經審核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事先致電：02-77345105 辦理請假。

玖、注意事項：

一、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二、參加全天研習者，本校備有午餐，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環保筷。

三、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停車問題請學員自行處理。

四、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假派代，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

五、孕婦、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以利中心協助安排。

六、考量避免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mail**，或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原報名介面/緊急公告/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

七、本研習全程參與並簽到、退者，核發研習時數合計 6 小時，請於研習結束 10 日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

拾、講師簡介

卓碧金理事長

現職：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常務理事

經歷：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發起人暨第五、六屆理事長

教育部鑑輔會委員

臺北市教育局學前國中階段校務評鑑委員

臺北市公私立國小校務評鑑委員

臺北市教育局特殊教育諮詢委員

新北市教育局鑑輔會委員衛福部長長期照顧諮詢會委員

勞動部促進身心障礙者訓練與就業推動小組委員

國立台灣圖書館強化身心障礙者數位化圖書資源利用中程發展計劃諮詢委員

考選部身心障礙應考人權益維護措施審議小組委員

臺北市高中職校務暨專業類評鑑委員

臺北市身心障礙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高中鑑定及就學輔導小組委員

新北市政府教育審議委員會委員

臺北市政府教育審議委員會委員

專長：腦性麻痺人士職涯輔導、無障礙議題、親師溝通

吳柱龍教授

現職：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系 副教授

經歷：

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教育學院訪問學者(104-105年)

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系 助理教授

樹人醫專復健科兼任講師

專長：身心障礙輔助科技、生物力學、義肢裝具

壹拾壹、課程表

時間	主題	講師
8：30~9：00	報到／簽到／領取講義	
9：00~10：30	認識腦性麻痺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卓碧金理事長
10：30~10：40	休息	休息
10：40~12：10	腦麻生國、高中轉銜輔導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卓碧金理事長
12：10~13：10	午餐	午餐
13：10~14：40	腦性麻痺與相關輔具介紹	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系 吳柱龍教授
14：40~14：50	休息	休息
14：50~16：20	擺位系統、轉位與被動關節運動	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系 吳柱龍教授
16：20~	賦歸／簽退／繳回饋單	

拾貳：交通資訊



- A：古亭，5 號出口（約步行 8-10 分鐘）
- B：台電大樓，3 號出口（約步行 8-10 分鐘）



- C：師大 | 949、907、74、672、663、662、568、295、278、
- D：師大綜合大樓 | 278 區、254、237、235、18、15 和平幹線、0 南

